

舞钢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文件

舞双随机〔2021〕5号

关于印发《舞钢市 2021 年度部门联合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的通知

全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席会议制度成员单位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：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、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豫政〔2019〕22号）、《舞钢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舞政〔2020〕2号）精神，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在充分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建议的基础上，依据舞钢市 2021 年市场监管领域部门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际，现将《舞钢市 2021 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计划》）印发你们，请你们依据《计划》要求，认真抓好落实，确保《计划》在规定的时间节点落实到位。

- 附件：1. 舞钢市 2021 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2. 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（样表）

舞钢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
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2021 年 4 月 19 日